

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8年1月22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迎建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审计负责人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、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》的议案

鉴于《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，1 名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，公司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取消拟授予其的股票期权。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

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》。调整后，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43 人调整为 142 人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290 万份调整为 289.9 万份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》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》的议案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不存在不能授予股份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同意确定以 2018 年 1 月 22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授予 142 名激励对象 289.9 万份股票期权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2 日